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洪毓璟

電話：06-2991111#8548

傳真：06-2982639

電子信箱：uching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新營區新泰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2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小(二)字第102010570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請各校將「殯葬觀念的革新」融入生命教育相關課程或活動中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南市政府102年1月16日第97次市政會議決議。
- 二、市長非常重視殯葬業務的革新與現代化，為促進環境永續生存，市長於100年即宣布將採建置「植存」示範，引領市民對生後大事有不同思維與作法，為地球永續作見證。另喪葬事宜因應社會的變遷與現代化的要求，應與時俱進，推廣「節葬、簡葬」的綠色殯葬理念，鼓勵提前火化減少停柩空間的使用、辦理聯合奠祭、簡化儀軌、減少輓聯及其他不必要的供品等，讓生後大事是一件簡單莊嚴隆重之事。
- 三、殯葬觀念的革新是塑造新殯葬文化的重要一環，爰請各校將上開相關觀念融入生命教育相關課程或活動中宣導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(臺南市立第一幼兒園除外)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國立臺南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局中等教育科、本局督學室、本局國小教育科

2013-02-06
10:48:13
章